

# 明溪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明发改审〔2024〕17号

## 明溪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明溪县工业集中区公共管廊架建设项目 (二期)初步设计及概算的复函

福建明溪经济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贵司报来《关于申请明溪县工业集中区公共管廊架建设项目(二期)初步设计及概算审批的函》(明园投〔2024〕9号)及相关附件收悉。根据第三方评审机构专家评审后出具的《明溪县工业集中区公共管廊架建设项目(二期)初步设计及概算评估报告》,经研究,原则同意明溪县工业集中区公共管廊架建设项目(二期)初步设计及概算(项目代码为2310-350421-04-01-851868),现将有关事项函复如下:

**一、建设规模及内容:**新建管廊总长约3300米。主管廊全长约1700米,宽为2.5米,下穿莆炎高速1-4.0米×3.0米箱涵

176 米，污水中转池 2 座及管道工程，支管廊管架支墩约 1600 米（管架宽 1.5 米，单层）。

## 二、主要设计标准：

（一）设计使用年限：50 年（易损可替换构件 25 年）；

（二）主要结构型式：管廊上部结构采用钢梁、钢柱及钢桁架，管廊基础采用钢筋混凝土独立基础；

（三）结构安全等级：二级；

（四）抗震设防烈度：6 度。

**三、工程概算：**项目概算总投资 3263.99 万元，建设资金来源为建设单位筹措。

请项目单位严格控制项目建设规模、标准、概算，不得擅自增加建设内容、扩大建设规模、提高建设标准、增加项目投资，严禁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并按照基本建设程序和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建设监理制、合同管理制和竣工验收制的要求，加强项目建设管理，加强施工安全管理，确保工程质量安全，按期完成工程建设任务。

附件：明溪县工业集中区公共管廊架建设项目（二期）  
概算表

明溪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4 年 6 月 5 日

（此件主动公开）

## 附件

## 明溪县工业集中区公共管廊架建设项目（二期）概算表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概 算 （ 万 元 ）				
		建筑工程	设备购置	安装工程	其他费用	合 计
一	<b>第一部分：工程费用</b>	2104.8	180.00	585.00		2869.8
(一)	<b>管廊工程</b>	2104.8	180.00	585.00		2869.8
1	土石方工程	52.73				52.73
2	地基处理	113.14				113.14
3	钢筋混凝土工程	258.95				258.95
4	钢结构工程	910.19				910.19
5	公共管廊架电气			60.74		60.74
6	下穿莆炎高速段部分	564.86				564.86
7	泵站一、二(含污水收集池)	165.23	180	14.7		359.93
8	管道安装工程			509.56		509.56
9	标识标牌、防撞设施等	39.69				39.69
二	<b>第二部分：工程建设其他费用</b>				299.12	299.12
1	建设用地费				0.00	0.00
2	建设单位管理费				48.05	48.05
3	建设工程监理费				59.98	59.98
4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				10.77	10.77
5	建设前期工程咨询费				9.6	9.60
6	第三方检测费				14.35	14.35
7	勘察费				22.96	22.96
8	设计费				79.65	79.65
9	竣工图编制费				6.37	6.37
10	环境影响咨询服务费				3.84	3.84
11	劳动安全卫生评价费				2.87	2.87
12	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				14.35	14.35
13	工程保险费				8.61	8.61

14	招标代理服务费				10.88	10.88
15	施工图设计审查费				4.23	4.23
16	工程支付担保费				0.57	0.57
17	水土保持补偿费				0.00	0.00
18	工程交易服务费				0.54	0.54
19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费				1.50	1.50
20	下穿莆炎高速段部分工程建设 其他费用合计				0.00	0.00
三	<b>第三部分：基本预备费</b>				<b>95.07</b>	<b>95.07</b>
1	基本预备费（一+二）*3%				95.07	95.07
四	<b>合计</b>	<b>2104.8</b>	<b>180.00</b>	<b>585.00</b>	<b>394.19</b>	<b>3263.99</b>

---

抄送：县政府办，县住建局、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局、财政局、审计局、  
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

明溪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4年6月5日印发

---